

# 漯河市中心医院后装机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漯河市中心医院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在漯河市组织召开了漯河市中心医院后装机应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组。

会前验收组对本项目工作场所辐射安全与辐射防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对环境保护执行情况进行了核实，对项目辐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辐射环境监测管理、人员及规章制度等方面进行了审查。验收组审阅了竣工验收报告，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漯河市中心医院位于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人民东路 56 号，医院持有河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豫环辐证【10459】，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许可种类和范围为：使用 III 类、V 类放射源；使用 II 类、III 类射线装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本次验收内容：新购后装机 1 台，使用 1 枚铯-137，源活度： $3.7\text{E}+11\text{Bq}$  (10Ci)，为 III 类放射源，后装机机房位于肿瘤楼一层。

本次验收的 1 台后装机及 III 类放射源，其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3 年 6 月通过原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审批，批复文号：豫环辐表【2013】37 号。

本项目于 2020 年 4 月正式开工建设，并于 2021 年 09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项目实际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本次验收的后装机应用项目设备型号、屏蔽防护设施、放射源参数、建设使用地点均与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内容一致，放射源总活度在批复许可范围之内。

## 三、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本项目各项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及其它相关环保措施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漯河市中心医院依据有关规定和技术要求，核实了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对项目机房及周边辐射环境进行了监测与调查，根据监测报告最终编制完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四、验收结果

### (1) 项目辐射环境影响

本项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核技术工作场所及周边辐射工作人员、公众人员活动场所辐射剂量率水平满足相关标准要求，辐射工作人员及公众人员所受到的年附加剂量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规定的年剂量限值以及提出的管理目标限值。

### (2) 规章制度及人员管理

漯河市中心医院成立了辐射安全防护领导小组，明确了人员分工及岗位职责；制定了辐射安全管理、设备维修维护管理、人员管理、

辐射环境监测计划、事故应急预案等规章制度并严格落实执行；辐射工作人员均持证上岗，定期开展场所辐射环境监测、个人剂量监测。

### （3）其他辐射安全防护措施

经现场核查，本项目工作场所辐射安全警示标识齐全，安全联锁、紧急措施等辐射安全防护设施能够正常运行；配备了必要的辐射监测仪器和个人剂量报警仪。

### （4）放射性废物管理

铯-137后装机在正常运行过程中，不产生放射性固废，但随着核素的物理衰变，铯-137放射源的活度不断降低，当活度不能满足治疗需要时，就必须更换，从而产生退役的铯-137放射源。漯河市中心医院采购放射源后，与供源单位签订了废旧放射源返回协议，废旧放射源由供源单位负责回收，废旧放射源不在本单位贮存。

### （5）环境风险调查

本项目自运行以来，未发生过辐射环境事故。

## 五、验收结论

漯河市中心医院后装机应用项目在建设和运行期间，较好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各项要求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并进行了辐射防护优化，验收调查、监测结果表明：辐射安全防护设施运行正常、辐射防护效果良好，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受到的附加剂量能够满足国家相关标准和提出的目标管理限值要求。

经审核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项目建设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长： 付彦虹

2021年11月27日